

# 牡丹江市商务局 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1年1月25日

牡丹江市商务局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以下简称年报)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编制。年报共分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本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从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止。

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从牡丹江市政府信息公开网站(<http://zwgk.mdj.gov.cn/ndbg/szbmbg/swj/>) 阅览下载。

## 一、总体情况

2020年,按照市委市政府关于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系列决策部署,市商务局紧紧围绕中心工作及群众关注关切,以提升政府信息及政务公开质量为主线,大力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和结果公开,取得明显成效。

**(一) 切实强化组织领导。**市商务局高度重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坚持“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责任到科室、落实到人头”的工作机制。成立由局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各科室和直属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局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明确由局办公室承担政务公开日常工作,安排

专人负责信息发布、网站维护，形成“主要负责人亲自抓、分管负责人具体抓、落实专人抓具体”的工作格局，为政务公开工作提供强有力的组织保障。

**（二）做好目录指引编制。**根据《牡丹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牡丹江市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牡政办发〔2020〕17 号），我局详细梳理本单位的各项工作职责，结合落实市年度政务公开工作任务及要点，编制单位政务公开事项目录。本着“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以“机构职能、行政权力、法律法规、部门文件、重点工作、其他信息”6 个方面对本单位主动公开事项进行分类，确保发布的政务信息具备真实性、时效性及权威性，保证涉密、敏感信息不上网。

**（三）扎实推进信息公开。**在政务公开推进过程中，讲求实效，根据我局工作实际，突出重点，创新形式，不断提高政务公开工作水平。在公开内容上，我们在按照上级要求公开基本内容的基础上，重点公开与群众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事项，如“政府消费券”发放活动、金秋九月约“惠”丹江购物季活动、拟批准新建加油站项目等重大项目进展情况，确保让社会和群众及时了解相关情况。2020 年以来，我局通过政务网站公开信息 119 条，其中依法主动公开 119 条，占比 100%；暂无依申请公开信息及规范性文件。

**（四）深化沟通联系对接。**积极主动与市政务公开办联系对接，严格按照市政务公开办工作部署，编制完成政务公开年度工作报告，深化推进“六稳”“六保”专项工作。在

坚持自查自纠的基础上，针对部分栏目发布信息不全面的问题，及时整改完善，确保信息公开准确、全面。

### **（五）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及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1. 信息公开报送情况。**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托政府网站网络、报刊、广播、电视等多种信息公开媒介公开体系，不断加大信息公开力度，丰富政策规定、内外贸易、统计数据、工作动态等信息公开内容。2020年共发布工作信息140余条，及时宣传了我局工作上取得的成果，高质量完成了信息报送工作任务。

**2. 规范性文件报送情况。**本年度我局未印发规范性文件。

**3. 政务公开工作培训情况。**2020年度我局积极参与由市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组织的各项政务公开工作培训活动，积极转发学习政务公开工作业务知识，为完善我局政务公开工作打下良好基础。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5	0	83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4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2	¥25.55 万元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 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物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 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 受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总体上看，通过一年的努力，我局实施贯彻落实情况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是，政府信息公开推进过程中也存在着一些问题。主要表现在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视要进一步加强，切实保证政府信息公开及时准确。

下一步，我局将针对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加强制度落实，加大主动公开力度，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全面、及时、主动地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对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认真受理，依法答复，切实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